

111 學年度 第 2 學期 優久聯盟校際選課日程表

事項	時間	備註
開放各校課表查詢	112 年 1 月 9 日 9:00 起	至優久聯盟校際選課系統查詢 https://course.ttu.edu.tw/u9/
學生註冊校際選課帳號	112 年 1 月 12 日 9:00 至 112 年 2 月 3 日 23:59	選課前請先註冊帳號
網路選課	112 年 1 月 16 日 12:30 至 112 年 2 月 3 日 23:59	開放課程加退選
開放學生查詢修課學號	開課學校開始上課日	此學號可登入開課學校網路教學平台
專案退選 (需填寫『學生課程事務申請表』洽世新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辦理)	112 年 2 月 13 日 至 112 年 2 月 24 日 17:00	僅辦理課程退選。 1. 學生填寫「學生課程事務申請表」(申請表可至教務處領取或至教務處網頁表件下載自行列印) 後交至教務處。 2. 課務人員依申請表辦理學生之世新教務系統退課及優久校際選課系統退課。

說明事項

1. 優久聯盟校際選課生，原就讀學校需完成註冊，始得修讀優久聯盟校際課程。
2. 新學期選課學生帳號必須重新註冊，以確認是否為在籍學生。
3. 選課資格為優久大學聯盟學校的在籍學生，詳細規定依原就讀學校校際選課相關辦法辦理。
4. 每人可選跨校課程數最多為 2 門，課程剩餘的名額回流給原開課學校學生。
5. 延修生、進修部、在職專班依開課學校學分費收費標準收費，其他學生則依所選課程學費欄所列金額收費，繳費請至開課學校辦理，逾時未完成繳費課程將退選。
6. 請確認跨校修課，校際間移動有足夠的交通時間。
7. 跨校選課系統不會檢查所選課程是否有衝堂狀況，請自行確認所選課程沒有和原就讀學校或是校際選讀課程衝堂。
8. 選課期間結束後，如有「不可抗拒原因」仍需退選，需回原就讀學校辦理退選，以確認總修課學分數不低於學校所規定之下限。
9. 跨校修讀之課程需請就讀學系或通識教育中心確認學分是否予以承認。
10. 跨校學生選定優久聯盟的課程後，應依開課學校上課時間及地點上課。修課結束後，學生成績依原就讀學校系所相關規定做後續處理。
11. 112/02/24 課程確定後，跨校選課學生不得退選亦不能辦理停修/棄修/期中退選/期末退修等手續，請務必審慎考慮後再選課。